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kinetix
KINETIX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捷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606)

**最後完成日期屆滿及
有關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以作
收購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之須予披露交易失效**

茲提述捷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日期為2021年10月15日發布的有關收購事項之公告（「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所賦予之涵義。

根據該協議，完成須於2021年12月31日（「最後完成日期」）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該協議所載的先決條件（「先決條件」）。由於先決條件尚未能在最後完成日期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且賣方與本公司並無達成協議延長最後完成日期，該協議已失效。

然而，本公司將繼續探討與賣方、目標公司及／或有關網上平台和流動應用程式的其他可能合作及／或投資安排。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董事認為，該協議失效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捷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漢棟

香港，2022年1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余漢棟先生、梁昌豫先生及羅章滿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洁女士及湯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汛珈女士、何大治博士、李小平先生及唐旨均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kinetix.com.hk內。